

大数据产业园韶塘片区 4042 地块清表面积范围放桩
测量服务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大数据产业园韶塘片区 4042 地块清表面积范围放桩测量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韶关市浈江区土地和房屋征收事务中心 地址：韶关市浈江区五里亭席前路一号 联系电话：邱伟霞 联系人：13727588003
3	中介服务名称	测绘服务（工程测量）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资质硬性要求：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持有自然资源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证书，资质专业范围须包含工程测量专业类别。熟悉韶关市及浈江区土地征收相关政策、管理规范与工作流程，近 3 年有韶关市范围内同类放桩测量项目服务经验。有固定工作人员可及时响应项目需求，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相关职称证书，且有 2 年以上工程测量项目管理经验；须按相关技术要求确保按时高标准、高质量完成该项工作。 采购合同由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双方签订，在中选

		后不得将该项目再转包,否则取消服务合同并承担相应责任,同时列入我中心服务机构黑名单。中介服务机构在信用中国和信用广东存在近两年内有失信行为记录的,项目业主有权取消该中选服务机构的报名和中选资格。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项目基本情况: 为大数据产业园韶塘片区 4042 地块清表工作提供范围放桩测量及图件制作服务。 服务内容: 根据提供的清表范围图纸,进行现场控制点布设与坐标放样,准确标记清表范围边界桩点,做好桩点标识与保护,提交放桩测量成果资料;根据项目需要,配合镇、村及施工方开展现场指界、桩点确认、成果答疑等配套技术工作。 服务要求: 严格按照《工程测量标准》等国家及行业现行规范执行,确保放桩点位精度满足清表施工要求,桩点标识清晰牢固,成果资料完整规范。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按采购人通知时间进场作业。 2. 地点: 广东省韶关市浈江区。 3. 方式: 中选机构根据采购人要求及时进场完成放桩测量工作,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及采购文件要求完

		成全部服务内容，按时交付合格成果。 4. 提供服务的地点：广东省韶关市浚江区项目范围内，以及采购人指定的其他服务地点。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下浮率（20%-55%）。 3. 计价标准：参考《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及有关细则》（财建[2009]17号）工程测量相关计费标准，按目前市场价格计算；最终下浮后结算金额及工作量均以实际完成工作量为准。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至服务单位完成放桩成果提交并通过验收。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放桩工作完成后3个工作日内开展验收。 2. 验收程序：由采购人组织相关工作人员共同验收，中选机构须全程配合，提供完整的成果资料。 3. 验收标准：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工程测量标准》等国家及行业现行规范、本项目采购文件、服务合同、成果质量要求、约定的服务内容为核心验收标准，放桩点位精度、桩点标识须完全满

		足项目清表施工要求。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1）成果验收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要求中选机构限期整改，整改期限最长不超过 2 个工作日，中选机构须无偿完成整改并重新提交验收，整改期间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中选机构自行承担；（2）逾期未完成整改或整改后仍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拒绝支付服务费用，同时中选机构须按合同暂定总金额的 5% 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3）因成果质量不合格、多次整改仍不达标，导致项目清表进度延误、采购人产生损失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中选机构须赔偿采购人全部实际损失，同时采购人有权将其不良行为上报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部门。
10	结算方式	1. 付款方式：本项目服务费用在放桩成果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 2. 支付时间：成果验收合格后按合同约定支付。 3. 中标人必须向采购人提供与支付款项金额等值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合法有效发票。 4. 以上付款采用银行转账或支票等方式。
11	违约责任	1.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

	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损失赔偿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利息、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等为实现债权所支出的合理费用。 2.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有权要求其支付合同款,并自逾期之日起,每逾期一日按应付未付款项的万分之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3. 中选机构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限交付成果、未按要求完成服务内容的,每逾期一日,按合同暂定总金额的万分之五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10日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中选机构须赔偿采购人全部损失。 4. 中选机构提交的成果质量不合格、弄虚作假的,须无偿完成整改,同时按合同暂定总金额的5%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造成采购人损失的,须全额承担赔偿责任,情节严重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5.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约定的违约金低于造成的损失的,人民法院或者仲裁机构可以根据当事人的请求予以增加;约定的违约金过分高于造成的损失的,人民法院或者仲裁机构可以根据当事人
--	---

		的请求予以适当减少。 6.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签订书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内容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及本合同实质性内容相抵触，补充合同签订后需按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要求完成备案。 2.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一致同意向项目所在地韶关市浈江区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13	备注	1. 本项目合同签订严格执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规定：若监督管理部门就本类测绘服务已发布官方合同范本，双方须优先使用该范本签订合同；若无官方发布范本，双方应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约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拟定合同。 2. 本合同的实质性内容须与本项目采购公告、采购结果（中选通知书）的内容完全一致，不得擅自变更。实质性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合同标的、服务范

		围、服务质量要求、服务期限、合同价款、付款方式、履行地点、履行方式、违约责任、争议解决方式。 3. 本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等事宜，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
--	--	---